

# 高速磁浮运载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

## 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 第一条 目的

为充分利用“高速磁浮运载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现有仪器设备资源，实现科技资源共享和优化配置，提高使用率，规范高速磁浮全国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大型科研仪器设备的管理，提高资源使用效率，促进开放共享，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实验室章程，制定本办法。

#### 第二条 主要内容

- 1、本办法所称大型科研仪器设备，是指国重实验室用于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价值在 5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单台或成套仪器设备。
- 2、实验室大型科研仪器设备的管理遵循“开放共享、高效利用、安全可控”的原则。
- 3、实验室综合办负责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审核开放共享申请、监督执行情况等工作。
- 4、试验台负责人负责仪器设备的日常维护与性能保障，统筹安排设备时段并监督使用合规性，保障实验室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工作有序开展。
- 5、申请人需如实填报使用申请，严格遵守实验室管理规定与设备操作规范，规范操作设备并做好使用记录及场地清理，确保设备完好移交。

### 第二章 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使用及管理要求

**第一条** 实验室建立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共享平台，对仪器设备信息进行统一登记、分类和管理，并通过国重实验室官网、社会公共服务平台等途径向社会发布开放共享信息和联系方式。

**第二条** 外部单位或个人使用实验室大型科研仪器设备，需提前准备身份证明、单位介绍信等相关材料并向国重实验室提交申请表（附件 1），经实验室审核通过后，签订服务合同（附件 2）。

**第三条** 大型仪器设备资源共享实行有偿与无偿相结合的灵活使用原则，具体采用何种方式视实际情况核定：符合特定情形（如服务于实验室核心科研攻关任务等）的，经审批后可无偿使用。

**第四条** 实验室大型仪器设备实行专人管理及维护，确保设备的正常开放运行。

**第五条** 实验室对大型科研仪器设备的使用情况进行记录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对仪器设备的开放共享政策进行调整。

**第六条** 试验台负责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测试工作，实验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应将测试数据、测试报告等基础数据和成果提交实验室综合办公室。

**第七条** 重点实验室综合办公室通知申请人领取测试（加工、实验等）结果，并将测试数据存档。

### **第三章 保障措施**

**第八条** 在优先保证正常试验及开放共享预约实验项目的情况下，其余时间机组可对仪器设备进行研发、维护、测试和改造工作。

**第九条** 实验室为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和科学数据的开放共享提供必要的经费、人员和技术保障。

**第十条** 任何实验室和个人均不得收取现金，未经批准擅自收取的实验室和个人，一经查实将按实验室规定程序严肃处理。

### **第四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办法由实验室管理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

1. 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申请表
2. 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服务合同（收费）
3. 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协议（免费）

#### **注：**

- 本办法仅供参考，具体内容可根据实验室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建议咨询法律专业人士，确保本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附件 1

## 大型科研仪器设备使用申请表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申请人姓名		联系方式		证件类型	
申请单位			证件号码		
预约仪器设备名称			仪器设备所属实验室		
使用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使用地点			预计机时		
使用目的					
申请人声明	本人承诺： 1. 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 2. 严格遵守实验室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3. 妥善使用仪器设备，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4. 按时缴纳相关费用。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字：</p>				
审批意见	设备管理员意见：  日期：	部室负责人意见：  日期：	实验室负责人意见：  日期：		

备注：本表一式两份，申请人和实验室各执一份；

需附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单位介绍信等材料；

收费标准及缴费方式请咨询实验室。

附件 2

# 高速磁浮运载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 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方）：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箱：\_\_\_\_\_

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

税号：\_\_\_\_\_

乙方（设备管理方/受托方）：高速磁浮运载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箱：\_\_\_\_\_

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

税号：\_\_\_\_\_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为促进科研资源共享，提高大型仪器设备使用效率，根据《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甲乙双方甲方委托乙方为\_\_\_\_\_试验项目提供专项技术服务(以下简称“技术服务”)事宜，经双方平等协商，订立本合同。

### 1 技术服务的内容与要求

1.1 技术的目标：\_\_\_\_\_试验。

1.2 技术服务内容：

本次\_\_\_\_\_试验共进行\_\_\_\_\_次，试验验证内容：

\_\_\_\_\_。

1.3 技术服务要求：

\_\_\_\_\_。

### 2.期限与进度

2.1 技术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次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2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的进度要求：

\_\_\_\_\_至\_\_\_\_\_，完成\_\_\_\_\_。

\_\_\_\_\_至\_\_\_\_\_，完成\_\_\_\_\_。

\_\_\_\_\_至\_\_\_\_\_，完成\_\_\_\_\_。

### 3.服务实施地点

3.1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的实施地点为:\_\_\_\_\_实验室。

### 4.甲方协作事项

4.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

4.1.1 技术资料内容:《\_\_\_\_\_》

4.1.2 技术资料的提供时间与方式:\_\_\_\_\_。

4.1.3 其他协作事项:\_\_\_\_\_。

4.2 在乙方实施本次受托工作的过程中，应乙方合理要求，甲方将在资料、信息、场所、材料、仪器和设备使用等方面提供便利。

### 5.成果归属

经双方协商约定，甲方\_\_\_\_\_（同意/不同意）与乙方进行科学数据共享，试验过程中产生的科学数据乙方\_\_\_\_\_（具备/不具备）所有权。

### 6.合同价款与支付（收费口，免费口）

6.1 本次技术服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报酬总额为\_\_\_\_\_元（含税，价格含税，增值税率为6%，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本合同中税率随之相应调整。）大写:人民币\_\_\_\_\_。该报酬包括了乙方为完成每次技术服务购置或搜集有关资料、采购相关仪器设备以及辅助材料、技术指导和服务等全部费用。

6.2 甲方按以下比例支付乙方报酬:试验完成后甲方一次性付清全款，乙方提供试验报告并开具增值税发票。

6.3 如存在以下情况，可享受免费共享服务：

（1）仪器设备使用成果用于双方共同承担的科研项目研究或联合发表学术成果；

（2）双方共建科研平台，且共享成果归属于该共建平台；

（3）甲乙双方开展联合人才培养工作（如联合培养研究生、共建实习实践基地等），仪器设备使用与联合人才培养任务直接相关；

（4）甲乙双方签订的科研合作合同处于存续期内，仪器设备使用符合合同约定的合作内容；

（5）其他由双方签订的正式协议明确约定可享受免费共享服务的情形。

## 7.交付与验收

7.1、乙方应按以下方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7.1.1 交付的时间、形式、内容及数量:

7.1.2 交付地点: \_\_\_\_\_ 实验室

## 8. 保密

8.1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 为签订及履行本合同的目的(无论是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还是生效日前或是生效日后), 一方从对方获得或知悉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信息(该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条款、相关文件与技术资料、对方的商业秘密以及其他对方专有或带有机密性质的信息), 该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未经对方许可, 不得擅自向第三方披露或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目的。

8.2 因履行本合同、鉴定、接受检查、参加评审、申报专利、诉讼等正当目的而使用, 不属于违反保密义务范畴。

## 9.通知与送达

9.1 任何一方发出的书面通知及文件, 均应以信函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合同所列的接收地址。任一方变更接收地址, 均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否则视为未变更。

9.2 除非通知中另有规定, 对任何需反馈意见的通知, 接收方均应在收到通知后 3 日内书面回复发出方。纸质通知应由发出方相应人员签字并加盖发出方印章。

## 10.违约责任

10.1 违反本合同约定, 违约方按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11.争议解决

11.1 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所有争议, 如果双方不能协商一致, 任何一方提起的诉讼均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12.合同生效

12.1 本合同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印章之日生效。

12.2 本合同正文均系打印文字, 每页均以双方人员进行页签或以双方印章加盖骑缝章的方式进行确认, 一方放弃前述确认方式的, 视同认可并接受对方的确认, 双方若因所执合同文本不同发生争议, 则以被对方确认的合同文本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 注意事项:

1. 根据实际设备情况调整技术参数和收费标准。
2. 涉及敏感设备的, 需增加保密条款和国家安全审查条款。

附件 3

# 高速磁浮运载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

## 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协议

项目名称：

协议编号：

甲方：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签订地点： 青岛市

为规范全国重点实验室仪器设备对外开放共享管理，提升科研资源利用效率，保障设备安全稳定运行，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目的

甲方将拥有的仪器设备对外开放，为乙方的科研、测试、分析等活动提供技术支持；乙方遵守甲方管理规定，规范使用仪器设备并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 二、开放服务内容及仪器设备信息

### （1）开放服务内容

**开放服务目标：**

**开放服务内容：**

**开放服务要求：**

**开放服务主要方法：**

### （2）仪器设备信息：

**固定资产编号：**

**仪器设备名称：**

**服务时间（时间段）：**

##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审核乙方申请并可拒绝不符合要求的申请；监督仪器使用过程，对违规操作有权中止乙方使用权限；按约定收取相关费用；因乙方违规操作、保管不当等造成设备损坏或配件丢失的，有权要求赔偿。

甲方义务：为乙方提供仪器操作培训及技术指导；负责仪器日常维护、校准与检修，保障设备精度和稳定性；提供安全实验环境，明确告知安全注意事项及应急流程；对乙方实验数据和技术资料保密，未经书面同意不向第三方泄露。

乙方权利：在约定时间内按规程使用仪器并获取实验数据；要求甲方提供必要技术支持和操作指导；对仪器状态及服务质量有异议时可申诉。

乙方义务：提交真实完整的申请材料；严格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服从管理人员安排；操作人员经培训合格后方可上机，严禁未授权人员使用；发现仪器异常立即停止操作并告知甲方，不得擅自拆卸维修；按约定及时付费，不拖欠；不利用仪器从事无关商业活动或违法违规行。

## 四、费用结算

免费☑：若甲乙双方此前存在良好科研合作经历（如共同承担科研项目、联合发表学术成果、共建平台等），或本协议履行期间处于双方签订的科研合同存续期内，本次仪器设备对外开放相关的仪器使用费、技术服务费予以免费；

具体支撑：科研合同名称/共建平台名称/联合发表的学术成果名称

## 五、知识产权与数据保密

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合作过程中涉及的技术秘密、实验数据等保密信息进行保密，保密期限为 20 年。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 六、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正常运行的仪器设备或技术支持，导致乙方实验无法进行的，应退还乙方已支付的相关费用。

乙方未按操作规程使用仪器设备，造成设备损坏或配件丢失的，应承担维修费用或照价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并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 七、争议解决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

## 八、其他条款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p>甲方：高速磁浮运载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p> <p>(印章)</p> <p>甲方代表：</p>  <p>经办人：</p>	<p>乙方：</p> <p>(印章)</p>  <p>乙方代表：</p>  <p>经办人：</p>
--	---